

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7月1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21年7月22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期半天。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3名，实际参会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莫林根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鉴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22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将对该22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同时，4名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不合格，公司将对该4名激励对象第一个行权期无法行权的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公司本次合计注销以上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79万份。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等法律法规及制度的相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对上述股票期权进行注销。

《关于注销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详见《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相关规定，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

就，本次行权安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且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监事会同意公司为本次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第一个行权期股票期权行权的相关事宜。

《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详见《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核查，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公司业绩考核条件及持有人个人层面考核条件已达成，该情况符合《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和《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解锁程序合法、有效。因此，监事会一致同意上述相关议案。

《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详见《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1 年 7 月 24 日